



大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四十六次全体会议

201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纳西尔·阿卜杜勒阿齐兹·纳赛尔先生 (卡塔尔)

上午 10 时 20 分开会。

议程项目 86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秘书长转交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的说明(A/66/95)

决议草案(A/66/L.6)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原子能机构 2010 年的报告。

天野先生(国际原子能机构)(以英语发言)：自 3 月 11 日以来，国际原子能机构一直在努力处理日本福岛第一核电站的严重事故。因此，我首先要谈谈这一事故及其后续影响，之后再讨论我们工作的其它方面。

大会成员知道，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是由于日本东部 3 月 11 日遭受空前严重的地震和海啸而引发的。原子能机构一直在竭尽所能，帮助日本控制该场址的局面，并且减轻事故的后果。日本当局和运营公司一直在努力逐步稳定反应堆，目前已有信心在今年年底前实现所谓的“冷关闭”。原子能机构将继续协助日本在受影响地区进行消除污染和补救的艰巨工作。

9 月份，我们 151 个成员国批准了原子能机构有 12 点内容的《核安全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一项协议，即，拥有核动力方案的所有国家都将立即对其核电站进行所谓的“压力测试”。正在强化原子能机构对核电站作业安全进行专家同行审查的框架。还将审查国家和国际的应急准备和应急安排、原子能机构的安全标准和相关国际公约的有效性。

该行动计划是向前迈出的一大步。至关重要的是，要在拥有核动力的所有国家里充分执行该计划，而且要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中吸取正确的教训。

我谨感谢潘基文秘书长 9 月召开关于核安全与保障的高级别会议，并且让联合国系统各个组织聚集一堂，以便就这个问题开展合作。核安全是各个国家的责任，但是，原子能机构——唯一拥有核能各方面专门知识的国际组织——将在全世界塑造一个更安全核未来的过程中发挥领导作用。

尽管发生了这次事故，但原子能机构最近的预测是，今后几十年里，世界上投入运行的核反应堆数量将继续稳步增加，不过，其增长速度要慢于事故前的预测。大部分增长是在中国和印度等本来就运作核电站的国家。许多发展中国家仍计划在今后几年引进核动力。鼓励人们对核动力感兴趣的推动因素，没有变。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11-57395 (C)



请回收

这些因素包括全球能源需求的增长、对气候变化的关切、化石燃料价格的波动以及能源供应的安全。

核安全仍然是一个对所有国家都极其重要的问题。9 月份，我们纪念 2001 年 9 月 11 日对美国的恐怖袭击的十周年。在这些袭击之后，原子能机构大幅扩展其核安全方案，以帮助各国保护核材料、其他辐射材料和相关设施，防备恶意行为。

参加我们“非法贩运数据库”方案的国家数量继续在增长，现已达到 113 个。截至 2011 年 6 月的一年中，向数据库报告的事件有 172 起。14 起事件涉及未经授权而拥有和/或企图出售或走私核材料或辐射源等活动。另外 32 起事件涉及偷窃或遗失核材料或其他辐射材料。这类事件表明，继续存在安全薄弱环节，必须加以解决。我期待参加 3 月大韩民国主办的第二次核安全首脑会议。

我再次指出，《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在获得通过 6 年之后，其生效进展依然缓慢。加入该修正案，可以大幅减少核材料落入坏人手中的风险。我鼓励该公约缔约国努力加快其修正案的生效。

在核应用领域中，一个重大的成功故事值得特别关注——在世界范围内根除致命的牛瘟病。实际上，牛瘟是第一个被根除的动物疾病。这是一项重大成就，给许多发展中国家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单是非洲的净效益，估计每年超过 10 亿美元。原子能机构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动物卫生组织、非洲联盟和其他伙伴一道，在消除这一疾病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我们的作用包括提供价廉的诊断技术和培训兽医人员。

用于根除牛瘟的同样技术，现在被成功地用来诊断和控制其他跨界的动物疾病。例如，原子能机构在蒙古帮助成功地控制口蹄疫的破坏性爆发。该疾病曾威胁到整个畜牧业约 5 000 万头牲畜。

原子能机构今年特别关注同水相关的核技术。这是我们 9 月年度科学论坛的主题，出席者包括顶尖科学家和政府官员。有将近 10 亿人无法获取足够的饮

水。原子能机构能够向各国提供利用同位素水文技术获得的独特信息来帮助它们全面评估水资源。稍后我将再就这个议题说几句。

9 月份，我们庆祝原子能机构摩纳哥环境实验室启用 15 周年。实验室为评估海洋放射性和污染，研制了先进的分析方法和参照材料，对保护我们的海洋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向各区域的成员国提供必要的支持。通过该方案，会员国在核技术优于其他方法或是能够有效补充其他方法的领域中，解决本国的优先发展事项。技术合作方案的新资源整体而言，从 2009 年的 1.122 亿美元，增加到 2010 年的 1.277 亿美元。核安全是总体活动的最大领域，其后是人类健康、粮食和农业。

9 月份，大会举行了关于非传染性疾病的高级别会议。原子能机构的人类健康项目以及有关水的管理和查明污染源的技术合作项目，有助于各国防治非传染性疾病，包括癌症、糖尿病和水传播的疾病。

在水资源领域，我要提及在萨尔瓦多开展的一个颇有希望的技术合作项目。在该项目中，原子能机构帮助建立一个永久监测系统，以提供有害藻类水华预警。这种藻类如果未被发现，则有可能进入食物链，并引发严重、有时甚至致命的疾病。萨尔瓦多以捕捞为生的社区正直接得益于核技术，因为这种技术提供更快和更准确的藻类水华预警，并使他们有可能在危险期关闭若干渔场。

在肯尼亚，一个由原子能机构支助的滴灌项目帮助马赛人种植更多供动物和人消费的作物。除保护珍贵的水资源外，该项目还使更多父母供得起孩子上学。

谈到核核查问题，我高兴地指出，已有 112 个国家使其与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协议附加议定书生效。这一点非常令人鼓舞。附加议定书是原子能机构不可或缺的工具。有了它，原子能机构能够提供可信的保证，以便不仅宣布未将核材料从和平用途移作他用，

而且还宣布一国境内无任何未申报的核材料和核活动。我强烈希望其余国家将尽早缔结附加议定书。我还要求 14 个未执行保障监督协议的无核武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毫不拖延地执行有关保障监督协议。

我继续定期向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报告若干国家执行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协议的情况。自 2006 年以来，我一直向安全理事会发送原子能机构关于伊朗执行保障监督协议情况的报告。在我最近发送的一些报告中，我指出，伊朗并没有提供必要的合作，以使原子能机构能够得出伊朗境内所有核材料均用于和平活动的结论。我敦促伊朗采取步骤来充分履行所有相关义务，使国际社会相信，其核计划完全是和平性质的。

就叙利亚而言，原子能机构最近得出以下结论：2007 年在代尔祖尔工地遭摧毁的建筑很可能是一个本应向原子能机构申报的核反应堆。6 月份，原子能机构理事会认定叙利亚未履行其依照保障监督协议所承担的义务。它已将这一情况报告给安全理事会和大会。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计划依然令人感到严重关切。正如大家可能已经知道的那样，原子能机构自 2009 年 4 月以来一直未能在该国境内执行任何保障监督措施。去年有关该国正在建造一个新铀浓缩设施和一座轻水反应堆的报道令人深感不安。我继续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充分执行原子能机构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所有相关决议。

我们旨在提高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实验室分析能力和安全度的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靠近维也纳的保障监督清洁实验室新扩建部分以略低于预算的造价按时竣工，而且投入使用已有好几个月。它大幅提高了原子能机构独立分析保障监督环境取样的能力。

2000 年 9 月，原子能机构大会要求总干事作出安排，以便召开一次讨论会，让来自中东和其他有关各

方的与会者能够学习其他区域已经建立的无核武器区的经验。我征求会员国意见所得到的信息表明，条件现在有利于举行这样一次讨论会。因此，我决定于 11 月 21 日和 22 日在维也纳召开这次讨论会。会议将审议非洲、南太平洋、东南亚、中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在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的经验与中东的相关性。我希望，这次会议将取得成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天野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意大利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 A/66/L.6。

拉加利尼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天野总干事提交其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 2010 年所开展活动的报告(见 A/66/95)，并对他以高超的技巧领导原子能机构的工作深表赞赏。我还对原子能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今年 3 月日本遭受悲惨的灾难袭击之后所付出的努力表示敬意。他们的努力再次证明，他们工作的向心性和至关重要性。让我借此机会再次为最具毁灭性的海啸造成的痛苦向日本人民表示声援，并对他们的复原力表示敬佩。

我今天发言是要在议程项目 86 下介绍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A/66/L.6，因为意大利是 2011-2012 年期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候任主席。对我国来说，这确实是一项殊荣。我们期待着在未来数月与原子能机构成员国、总干事及其工作人员齐心协力，进一步增进原子能机构执行其任务授权的情况。

意大利坚信，安全、安保和核保障监督对于确保和平利用核能来保护民众健康和环境完整至关重要。我们主张建立强有力的国际核制度，以保障，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所做出的承诺和所承担的义务都借助原子能机构严格和独立的监测得到核查。我们将继续按照传统致力于原子能机构的全部活动，同时铭记作为该机构理事会主席负有的责任。

福岛第一核电站灾难生动地表明，必需加强国际核安全合作。我们大家都知道，一起严重核事故的影响不会止于国界。因此，持续改善核安全状况必须是我们大家的共同目标。世界各国正逐渐形成一种共识，那就是，要不再进一步拖延地为此采取具体措施。在这项努力中，原子能机构可以发挥领导作用。

因此，我们对原子能机构大会最近通过《核安全行动计划》感到高兴。我们随时准备考虑采取新措施来加强国际核安全制度，并呼吁各国普遍加入在原子能机构主导下通过的所有国际公约，因为这些公约对于国际核安全制度至关重要。

降低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和恶意使用核材料的风险是国际社会的共同目标。意大利全面致力于在核安全问题上依照华盛顿特区公报和工作计划中商定的方针加强国家措施和开展国际合作的进程取得成功。

我们坚决支持加强原子能机构及其核安全方案的作用。我们尤其关注通过高级培训和形成核安全文化来提高国家的能力。这方面的一个具体倡议是在阿卜杜斯·萨拉姆国际理论物理中心的里雅斯特所在地开办国际核安全学校的第一期课程。在意大利政府的赞助下，该课程于今年 4 月与原子能机构和阿卜杜斯·萨拉姆国际理论物理中心协作开办。由于对这第一期课程的积极评价，意大利打算与原子能机构和国际理论物理中心合作，在其他捐助方的支助下，进一步发展该学校并定期开办这一课程。

加强国际保障监督制度仍然是原子能机构成员国的共同目标之一。意大利支持原子能机构根据《全面保障监督协议》的规定在核查各国全面履行不扩散义务方面的作用。正因为如此，我们希望看到各国普遍通过《附加议定书》，以大大提高原子能机构的能力，从而使它通过该议定书核查各国如何和平利用其所持有的全部核材料。

为了实现建设一个没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世界，每个国家都必须担负起这项集体责任，并竭尽全力推进我们的不扩散和裁军议程。我们坚信，不扩散

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确定的目标是可实现的。我们继续支持秘书长和《不扩散条约》的三个保存国为在 2012 年召开一次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区的国际会议所做的努力。

和平利用核能仍然是原子能机构的主要目标之一。我们认为，开发安全技术对于改进全世界的核应用极其重要，而通过制订精心设计的技术合作方案解决全球性挑战和促进相关的千年发展目标同样极其重要。我们致力于促进原子能机构在开发旨在实现人类健康、粮食和农业、水资源和环境保护等领域的医疗和科学进步的核应用方面的活动。尽管当前的国际金融局势如此，但支持技术合作基金以及该基金内原子能机构要促进的各项活动依然至关重要。

请允许我以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意大利主席国的身份，代表以下国家，也代表意大利，介绍在议程项目 86 下 A/66/L.6 号文件所载的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阿尔巴尼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耳他、摩纳哥、蒙古、黑山、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共和国、乌拉圭和赞比亚。

同往年一样，协商一致的案文是在维也纳磋商的结果，它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注意到9月19日至23日召开的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五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重申大会强烈支持原子能机构在鼓励和协助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发展及实际应用、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以及核安全、核查和安保方面的不可或缺的作用；并呼吁会员国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活动。当然，该决议草案还向其他国家开放，它们也可成为其共同提案国。各提案国还希望，将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该决议草案。

弗雷拉斯先生（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发言。

我们很高兴支持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 A/66/L.6（见 A/66/95）。该决议草案再次重申了原子能机构在不扩散核武器和协助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开发与实际应用以及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方面和在核安全、核查和安保方面不可或缺的作用。

今年被阴影笼罩是由于日本3月11日遭遇地震和海啸，其不幸后果导致福岛第一核电站的事故。福岛事故改变了世界核安全的景象，给原子能机构和广大国际社会带来了巨大挑战。欧盟力求尽其本份，应对这一挑战。5月28日欧盟与日本举行首脑会议，这说明欧盟和日本决心加强合作，特别是通过原子能机构以及八国集团和二十国集团进程，以倡导全世界核安全的最高标准。

欧盟积极参加了原子能机构今年6月举办的核安全问题部长级会议。这一会议开启的进程是要确保我们国际社会从这一事件中汲取教训并努力将这些教训付诸实施，从而确保在全世界执行核安全的最高标准。欧盟欢迎6月会议发表的声明以及尔后原子能机构的“核安全行动计划”。我们赞赏9月22日大会期间举行的秘书长核安全问题高级别会议。

国际合作对于促进全球核安全框架至关重要。鉴于发生了福岛事故，欧盟在全面而透明的风险和安全

评估或者说压力测试的基础上，正以优先事项对欧盟的所有核发电厂进行一次审查。相邻国家和其他国家已被邀请在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其他相关国际组织参与的情况下参加这些测试。在进行压力测试的同时，欧盟将对欧洲核安全设施方面现行的法律和监管框架做一次审查，到年底完成。

2009年，欧盟通过了一项核安全指令，使所有27个欧盟成员国的各项主要核安全标准都具有约束性的法律效力。今年7月，通过了一项类似的指令，涉及如何负责任和安全地管理废燃料和放射性废物。

欧盟仍然致力于采取有效的多边行动，以打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因此，我们欢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上达成的共识。所商定的行动计划以及关于执行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之进程的协议，包括拟于2012年举行的一次会议，都表明我们有共同的决心，不仅要维护而且还要加强核不扩散制度。

欧盟于6月6日和7日在布鲁塞尔举办了一次研讨会，意在促进2012年会议的进程。这次研讨会考虑到了包容各方的参与以及开放和建设性的意见交流，以商讨中东建立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问题。我们现在期待着11月21日和22日由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在维也纳召开的原子能机构论坛。通往2012年会议道路上的这种合作精神值得称道。我们都应努力保持这一精神。

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重申了原子能机构在核查和确保各国遵守保障义务方面的作用，以防止将核材料从和平用途移作他用。欧盟仍然深感关切的是，正如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所报告的那样，伊朗、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不扩散机制构成长期和严重的挑战。欧盟重申其对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角色的理解：它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终裁决者，一旦有人不遵守包括保障监督协议在内的不扩散条约义务，即可采取适当的行动。

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是核不扩散制度中的一个根本组成部分，在执行《不扩散条约》方面发

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在这方面，欧盟表示，它感到极为遗憾的是，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五届常会没有就加强保障监督体系的有效性和提高保障监督体系的效率以及示范附加议定书的适用等事项通过任何决议。这是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一次没有通过关于加强保障监督措施的决议。欧盟呼吁原子能机构和成员国一起，致力于确保重要的保障监督措施问题在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六届常会上得到适当的处理。

欧盟重申其观点：它认为示范附加议定书所载的各项措施是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且还认为全面保障监督协议与各项附加议定书是原子能机构现行的核查标准。欧洲联盟呼吁毫不拖延地使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的这两项主要文书普遍化。

欧盟认为，考虑或计划将核能列入其能源战略的国家，应该与原子能机构密切合作，以确保遵守法律、业务、安全、安保和不扩散等方面最严格的条件。欧盟仍然坚信核燃料循环多边方案的各种好处。

根据《不扩散条约》对于此事的结论，欧盟欢迎为建立原子能机构低浓缩铀库所采取的步骤，并重申欧盟为这一努力提供财政支助所作的承诺。提供的资金可能包括来自“稳定文书”的至多 2,000 万欧元以及通过“欧洲联盟共同外交与安全政策”决定提供的 500 万欧元额外捐款。

我们面临一个来自非国家行为体、特别是恐怖分子的威胁新时期。他们试图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相关技术与材料。他们是对全球安全最具破坏性的潜在风险之一。鉴于这些持续的威胁，欧盟积极支持执行安理会决议第 1540(2004) 号和第 1887(2009) 号决议以及其他诸多国际倡议。

继 2010 年 4 月 13 日在华盛顿成功举行核安全首脑会议后，欧盟期待着 2012 年 3 月在韩国首尔举行的后续首脑会议，以便专门讨论如何加强为改善全世界核安全所做的承诺。

欧盟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推动核安全首脑会议的目标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欧盟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执行欧盟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框架内开展的核安全领域的各项活动。欧洲联盟是原子能机构的核安全基金的主要捐助方之一。它除本身捐款外，还通过欧盟各成员国单独提供捐助，到 2010 年年底提供资金达 3 000 万欧元左右。

在这方面，欧盟欣见，在原子能机构经常预算中，2012-2013 年方案和预算有一笔增加的核安全活动经费。为防止核材料落入恐怖分子之手或被意外滥用并保护核设施免遭未经授权的使用和恶意行为，有效的实物保护极其重要。因此，欧盟敦促尚未加入《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及其修正案的国家加入该公约及其修正案。

欧盟还始终是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方案的坚定支持者。原子能机构负责任地在人类健康、粮食和农业、水资源、环境和核能等领域开发核技术的和平应用。我们重视它在这方面的作用，同时强调参与其事的各成员国家的核与辐射安全。欧盟高度重视技术方案项目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

欧洲联盟利用其几项金融工具支持了原子能机构以及与第三国在和平利用核能和技术方面的合作，每年总额至少达 1.5 亿欧元。这笔资金中，有一部分通过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基金，用于第三国。欧盟及其成员国是该基金的首个捐助方。

索多夫女士(蒙古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原子能机构的报告(见 A/66/95)和提供自报告提交大会审议以来的最新情况。

首先，蒙古国政府谨对日本人民和政府因 3 月 11 日地震和海啸遭受的生命损失和痛苦再次表示深切的哀悼和诚挚的慰问。这一不幸事件严肃地提醒人们，必需填补安全方面现有的缺口，并不断加大全世界核设施的安全和安保力度。

原子能机构是唯一具有相关专门知识的国际组织。原子能机构必须领导加强全球核安全与安保的国际努力。正如报告正确地强调的那样，福島事故发生后的几周里，原子能机构在协助核电站经营者和日本当局克服事故灾难性后果方面发挥了国际协调中心的作用。原子能机构还在提供关于福島及其周围情况的核实信息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还应指出的是，在关键的几周里，许多成员国以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密切合作。这表明联合国的“一站式”办法在应对共同挑战和需要方面具有效力。

我国代表团赞赏原子能机构6月召开核安全问题部长级会议。会议通过了旨在进一步加强全世界核安全、应急准备和防止人与环境遭受辐射的宣言。根据该宣言，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了一项核安全行动计划，其中设想采取12项主要行动，侧重于安全评估、原子能机构同侪审查、应急准备和应对、能力建设、通讯和信息传播以及研究与发展等方面。蒙古认为，大力实施该行动计划将为加强核安全制度作出具体的贡献。

我们还认为，正如日本政府所提议的那样，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审议福島的教训，也会对改善应急准备和救济带来实际的助益。后福島经验清楚表明，必需加强国际赔偿责任制度，以确保对因这些事故而遭受损失的人民和环境作出充分的赔偿。

一个既成事实是，核安全与核安保是全世界所有国家共同关心的问题。当前，核安全与核安保对于蒙古等国来说特别重要，因为蒙古正在进行铀开采，并考虑将核电纳入其能源组合。蒙古深知开采铀意味着要承担重大的责任，包括确保核材料在核燃料循环所有阶段的实体安全保障。因此，蒙古期待原子能机构和国际伙伴能够就适当开发铀储备提供咨询意见和援助。

我们现正考虑同原子能机构一起开展可行性研究，探讨是否可以将核电纳入我们的能源组合。作为最初措施的一部分，蒙古政府还在努力加入《核安全公约》和《废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

蒙古还赞扬原子能机构在通过保障监督与核查来促进防扩散以及在促进向其成员转让核知识、科学和技术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从原子能机构在我国的项目来看，我可以有把握地说，原子能机构通过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和设备，为全球发展努力作出了巨大贡献。我谨藉此机会感谢原子能机构对发展中国家、包括我国蒙古提供的重要援助。

去年，蒙古被确定为原子能机构“癌症治疗行动方案”的第八个典型示范国。作为典型示范国，蒙古正致力于建立必要的放射治疗能力，以确保有效地及早发现和治疗癌症。我国首都乌兰巴托很快将安装一台线形粒子加速器，从而扩展放射治疗服务。在与“癌症治疗行动方案”合作的框架内，蒙古政府制定了2011至2021年癌症控制和预防总体行动计划，并实施了同一时期的放射治疗发展战略规划。这些政策的执行将使我们能够更有效地应对日益加剧的癌症祸害，同时也与其他国家分享我们作为一个典型示范国的经验。

我们与原子能机构合作的重点领域包括农业、粮食安全和整体能力建设。作为一个农业国，蒙古重视提高农业产量，尤其是肉类产令。因此，蒙古特别重视同原子能机构在可持续地生产和供应疫苗和诊断工具包以应对跨界动物疾病方面的合作。

作为气候干燥的内陆国家，蒙古欢迎原子能机构今年的科学论坛把关注焦点放在水以及运用核技术更妥善利用水的前景上。

今年，蒙古根据其优先需要和原子能机构的任务，为2012-2013年新的两年期项目周期提交了8份项目提案。我高兴地指出，从原子能机构在蒙古实施

的项目在亚太地区完成率最高这一点就可以看出我们与原子能机构合作的坚定承诺。

同往年一样，我国代表团高兴地成为文件 A/66/L.6 号所载关于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

塔拉先生 (巴基斯坦) (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 (原子能机构) 的年度报告 (见 A/66/95)，感谢原子能机构及其总干事的努力。巴基斯坦最近结束了原子能机构 2010-2011 年理事会主席的任期。我国担任主席这一事实突出说明了国际社会对于巴基斯坦为原子能机构所做的贡献以及巴基斯坦在原子能机构权限范围内各种事项上所能发挥的作用的信赖。

原子能机构成立于 54 年之前，现在已成为促进和平利用核能、推进和平与安全和促进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一个成功的组织。在日趋复杂和具有挑战性的国际环境中，原子能机构的作用已变得越来越重要。快速增长的全球能源需求、化石燃料储量的短缺、诸多的环境挑战以及安全和安保方面的问题，在可预见的未来都很可能需要原子能机构的介入。在履行这些职能过程中，原子能机构必须让人们相信它是一个公正、高效和专业性的机构，而不仅仅是一个“核监管机构”。

我们赞同原子能机构在福岛事故后作出的评估，即核能将继续是一种可取的可靠、安全和可持续的替代能源。福岛核电站事件突出反映了公众对于核安全机制的合理忧虑。我们全力支持原子能机构在领导评价福岛事件后的总结经验教训过程并将之制度化方面的作用。原子能机构的努力，包括召开核安全问题部长级会议以及实施核安全行动计划，既是及时的，也是有益的。今年 9 月，秘书长在纽约主持召开的核安全与核安保问题高级别会议，也有助于推动国际社会对重要的核安全问题的关注。

原子能机构及其成员国制定的行动计划，为加强全球核安全框架提供了重要基础。高级别会议正确地

重申了参加该框架的国家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总结经验教训过程以及该机构其他成员国在本国实践这些经验教训方面的领导角色。

在逐步建立一个经过强化的核安全制度时，必须考虑到各国的不同需要和国情。方向修正建议和方式应该立足于技术和客观的评估。原子能机构核安全行动计划的有效执行，在很大程度上将尤其取决于在多大程度上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国际援助与合作。我们完全赞同不结盟运动在这一重要问题上的意见，并期待与各成员国一道推动商定的核安全议程。

就我们而言，我们已开始在现场研究、安全系统、应急电力系统、场外应急准备等方面对现有核电站进行全面的安全审查。这种安全评估也将运用于我们未来的核电站。我们将检查这一审查的结果并进行必要的修正。

原子能机构和巴基斯坦原子能委员会都于 50 年前几乎在同一时间成立。这两个组织一起成长，并建立了合作互利的关系，给巴基斯坦带来了巨大的帮助。

我们从原子能机构以专家团、运行安全审查小组、重大安全事件评估小组的评估等形式提供的专门知识以及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中获益匪浅。我们极为重视国际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方案，并希望强调指出，除其他外，必需通过发展中国家更多地参与方案的设计和实施，为发展中国家增加和确保资源分配，以促进其技术合作活动、技术转让和培训设施。

巴基斯坦长期以来一直是为和平、进步和繁荣利用核技术的坚定倡导者。我国人民的经济复苏和社会经济发展，是巴基斯坦政府的首要任务。安全和可持续的核能源，对推进我们的发展议程至关重要。巴基斯坦原子能源委员会积极参与用核技术来提升我国的社会经济水平，其中包括诸如癌症诊断和治疗、农业、食品保鲜、水资源管理和工业等领域。但我们最重要的任务仍然是利用核能发电。

目前，在巴基斯坦电力结构中，核动力所占的份额相当微小。到 2030 年，我们希望将目前 750 兆瓦的核能发电能力提高到 8 800 兆瓦。这是一个具有挑战性的，但也是具有同等重要意义的发展之需。我们有决心实现之。今年年初，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一致批准了 C3 和 C4 电厂的保障监督协议。这反映了国际社会承认巴基斯坦在核电厂安全和保安运行方面的专门知识。缔结的这份保障监督协议涉及两个各自具有 340 兆瓦发电能力的电厂。这是我们能源安全战略的重要里程碑。

巴基斯坦原子能源委员会目前在全国运营 14 个核医学和肿瘤医院，同时还有 4 个这样的医院在建设之中。由于我们人口众多，这些仍然是不够的。我们打算继续提高公共部门的能力，以满足穷人和应该受援者的需要。

我们生产国内所需要的大多数放射性药物。由于最近安装了生产钼-99 的设施，我们现在已有能力出口这一药物。我们的农业和生物技术中心也正在为国家的农业和畜牧业部门作出宝贵的贡献。

此外，为利用同位素技术来处理有关水资源管理的问题，巴基斯坦原子能源委员会开发了非常健全的基础设施。我们参加了国际原子能机构有关标准相互校准的方案，还在这一领域向本地区的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国提供专家和分析服务。我们有一个内部教育和培训机构网络，其中包括核科学和技术的所有主要方面。此外，除满足我们自身方案的需要外，这些机构准备迎接来自原子能机构其他成员国的参与者。

我们感谢原子能机构通过专家服务、设备和人力资源开发在帮助我们建立和改善所有这些设施方面提供的支助。这是原子能机构有义务在其他国家促进增长的一个领域。借助我们的经验，我们也能提供帮助。

核保安已经成为一个需要给予足够重视和回应的重要领域。我们支持国际社会重视和努力推动核保安目标。我们赞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关于核保安责任完全由各国自行承担的意见。

在国际一级，国际原子能机构在核保安领域的指导方针、建议、守则和指导文件的演变过程中起着领导和核心作用。鉴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任务授权、技术能力和广泛的成员国，国际原子能机构是一个独特的平台，可供其成员国审议关于审查和加强国际核保安框架的建议。

副主席金女士(澳大利亚)主持会议。

近年来，全球出现了一些促进核保安议程的倡议和活动，工作常常重叠。国际原子能机构对有关核保安的活动继续出现重复感到关切，我们完全认同。我们愿重申，国际原子能机构在核保安领域领导和协调政策、业务活动和提供援助方面有独特的作用、权威、能力与合法性。

同样，在与核保安有关的各个领域中，与核保安有关的活动、特别是设计和编制平行的指针、建议、标准和指导性文件方面的活动重复，无论在财政上还是在政治上都会适得其反。

鉴于原子能机构在核安全与核保安方面的截然不同的性质、特点和执行结构，我们建议不要在核保安与核保安领域建立单一的标准系列。尽管两者可能有一定程度的共同风险，但这两个领域有不同的哲理、原因、法律文书和业务要求。

巴基斯坦已经采取了一些立法、组织和行政步骤，以加强我们核装置、设施、材料和监管框架的安全和保安。我们的核监管局，作为有效的监管机构，已经完成了 10 年的专业工作。在过去十年中，该监管局迅速发展，把自己建成一个强大、独立和可信的监督机构。

该监管局已增强其监管的基础设施并扩大其监管进程的范围。它也完成了一些重要的里程碑，即，从核材料和核设备的监督到放射源的管理。在这样做的过程中，巴基斯坦核监管局遵循国际标准和惯例，同时与国际原子能机构保持非常密切的联系，既作为接受方又作为给予方。

巴基斯坦核监管局在巴基斯坦执行核保安行动计划的专业做法赢得了全球同行的广泛赞赏。它现在正在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合作，实施该计划的第二阶段。此外，我们参与原子能机构非法贩问题数据库的工作迄今已有几年。

近年来，全球不扩散结构经历了重大转变。我们已看到对不扩散机制造成重大打击的趋势和政策。基于商业和政治考虑的政策和做法侵蚀了长期存在的准则和法律文书的神圣不可侵犯性。而正是这些准则和文书正是不扩散制度的基础。

巴基斯坦信奉以公平、非歧视性和基于标准的方针来推动关于不扩散和促进和平利用核能的普遍共享目标。我们也希望，关于核保安和核安全的考虑将促进而不是妨碍为推进发展议程和抵消环境退化而追求和平利用核能。

古普塔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发言。他的发言提供了更多关于该机构 2010 年活动主要发展动态的信息。我们也赞扬国际原子能机构的 2010 年报告(A/66/95)，其中强调原子能机构在促进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核心作用。印度参加了秘书长 2011 年 9 月 22 日在纽约召开的核安全和核保安高级别会议。

正是在 2011 年 3 月继破坏性地震及其引发的海啸之后日本福岛核电厂的几个装置发生一系列严重事故的背景下，我们在审议 2010 年全世界与核有关的事态发展。

福岛核事故引起了全世界的关注，也引起了人们在面临特大自然灾害情况下对核安全的关切。我们深信，世界核能产业将随之作出应变，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轻广大公众对核电厂安全的关切。当务之急是会员国携手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它在导引全球增进核安全的努力上可以发挥主导作用。印度支持今年 9 月 22 日原子能机构大会核可的《核安全行动计划》。

决不能低估核电作为清洁能源在满足日益增长的能源需求和应对气候变化的关切上的关键作用。不

应该把核安全看作是静态的过程，而应该把它视为一个不断演变的过程。国际原子能机构必须发挥重要作用，与所有利益攸关方进行协调，以进一步加强核安全。在此关头，当务之急是原子能机构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根据目前在设计和技术上的先进，消除公众和会员国对核电厂安全的疑虑。我们鼓励原子能机构继续支持与促进使用核电有关的所有活动。

印度将核能视为国家整体能源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承诺将进一步推进基于封闭式燃料循环的三阶段核方案。我们设想在未来几十年，核能源将会有重大扩张，到 2020 年将达到 20 000 兆瓦，预计到 2030 年将增至 60 000 兆瓦。

我们超过 345 反应堆——年的核运营安全记录是无懈可击的。但我们认识到应该不断改进和创新我们的核安全标准和做法，将其涵盖到整个活动范围——选址、设计、建造、运营和升级。

印度政府一再强调，我们核电厂安全是最优先事项。政府已采取若干措施。这些措施包括在国会提出法案，将印度原子能监管委员会的功能地位改变为在法律上独立的核能监管机构。6 个安全审查委员会已审查过核安全的各个方面，目前在对详细的审查结果进行评估之时，已经开始实施了一些加强安全的措施。印度邀请原子能机构操作安全审查小组协助印度进行安全审查和审计。所有反应堆，无论是本国制造的还是进口的反应堆，都需满足强化的安全标准。

向公众公布了安全评估报告和采取的后续措施，以提高透明度和增强公众的信心。日益重视可能发生超出作为设计基础的事故的核事故紧急情况的准备和应对。印度国家灾害管理局已制订了一份题为“核和放射紧急情况的管理”的文件，它为灾害管理提供了全面的综合办法，其中涵盖所有组成部分——预防、减灾、防备、遵守法规、能力发展、应对、救灾、恢复、康复及重建。

印度的核方案面向最大限度地使用可得铀资源的能源潜力和利用大量钍储备。我们认为，如果不

采取封闭式的燃料循环办法，现有的全球铀资源无法维持预计的核电扩大使用。我们鼓励原子能机构进一步参与钍燃料循环。

我们欢迎把与核反应堆技术发展有关的活动列入。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原子能机构通过技术工作组为不同的反应堆技术、中小型反应堆和非电力应用推动核电方面的创新活动。原子能机构组织的协调研究项目，为增进了解和进一步发展技术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论坛。我们欢迎 2010 年公布了《改进型反应堆信息系统》的更新版，其中包含关于所有先进反应堆的设计和概念的全面信息。

自《国际革新型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项目》开始以来，印度一直与此项目保持联系。我们已经为该项目的取得进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并认为该方案在使以安全和可持续的方式使用核能上具有很大潜力，尤其是对于刚刚走上这条道路的国家。

印度非常重视原子能机构在核科学领域的工作。我们通过参加技术会议和协调研究项目，为这些活动作贡献。我们也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核聚变方面的方案。印度通过提供特殊的硬件项目和专门知识，为《国际热核试验反应堆》方案作出贡献。2010 年，国际热核实验堆——印度实验室大楼的建筑工程已接近完成。

我国代表团认为，原子能机构在核应用领域中实施的工作方案和取得的成就对于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具有重大意义和特殊价值。在这方面，在粮食和农业、人类健康和营养及水资源等领域的活动至为显著。

印度专家定期参加所有这些方案并向原子能机构提供支持。印度政府通过原子能机构癌症治疗行动方案捐赠越南的 Bhabhatron 远距离钴治疗机已于 2010 年开始运作。通过类似安排，向斯里兰卡捐赠的另一架 Bhabhatron 远距离钴治疗机正在安装中。印度专家在设施的建造、安装及调试和技术人员培训方面，向斯里兰卡提供全面支持。我国代表团赞扬原子能机构在成员国开展的与核知识管理和能力建设有

关的活动。在这方面，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在班加罗尔的圣约翰研究所被指定为第一个国际原子能机构营养合作中心。

印度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工作。因此，我们联署了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A/66/L.6。

卡梅霍女士(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欢迎并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重要作用。应用核技术有助于减轻影响地球上粮食生产和人类生命的土壤退化、荒漠化、大气变暖及其他自然现象。

我们高度重视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合作。在这方面，古巴在《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签署以来的 26 年中一直积极参与。在这一范围内，我们地区的国家和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已取得重大成绩，特别是在《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与国际原子能机构之间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

此外，我们参与了《伊比利亚-美洲国家放射性和核监管机构论坛》，这推动了在成员国并进而在整个伊比利亚-美洲地区实现保持高水平放射、核和物理安全的目标。该论坛是一个由阿根廷、巴西、智利、古巴、西班牙、墨西哥、秘鲁及乌拉圭等国的监管机构组成的协会，在辐射和核安全等新的重要领域辛勤努力。它通过伊比利亚-美洲国家网络的监管机构分享知识和信息，我们希望促进它的固有价值。古巴感到高兴的是，古巴明年担任主席期间，我们将庆祝《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签署十五周年。

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支柱应得到加强，并应根据其优先地位无条件得到所需资源。我们对技术合作的承诺是有力的，除其他外，以下例子表明了这一点。到 2010 年，我们实施了一个技术合作项目的 77%，保持了古巴一贯显示出的高水平实施。然而，由于美国政府对我们的人民维持封锁造成的影响，这比其他年份略有下降。

7 名外国人获授科学考察赠款。我们实施了 50 多个专家项目，其中包括举行了 9 个技术性会议、23 个区域项目及 18 个在《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框架内的项目。我们参加了 20 个《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项目，百分之百地履行了古巴在该方案之下作出的承诺。《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前四个会议是在古巴举行的，古巴是此类项目的牵头国。

在《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范围内，我们举办了 20 次课程和讲习班，8 次关于合作的会议和组织了 18 个专家团，参加它的技术和政治机构的普通和特别会议。此外，我们参加了 6 个区域辐射防护项目。我国还广泛参与了联合研究项目。2010 年，古巴研究人员被包括在这些方案的 15 项研究合同中。

古巴履行了其对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基金的资金承诺，包括为本国的参与提供 100% 的费用。

在着重指出原子能机构的重要作用 and 它与联合国系统的联系特别是与裁军机制的联系的同时，我们借此机会重申，鉴于 22 000 多枚核弹头的存在本身和促使长期拥有和使用这些武器的军事学说和战略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及人类生存造成的严重威胁，我们必须继续共同努力，以保持核裁军作为最高优先事项。

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对古巴施加的超过 50 年的经济、贸易和金融封锁，也影响到原子能机构在我国的活动，违反了原子能机构的规约。自 2010 年 12 月以来，按照目前美元价值计算，封锁已对我国造成逾 9 750 亿美元的经济损失。

由于封锁，原子能机构难以为在古巴的项目获得专用设备，因为北美公司或靠来自该国的资本经营的公司不可能在不受制裁的情况下出售在古巴使用的这类设备。此外，我国公民在参加在美国举办的培训上也面临困难。封锁也影响抗癌项目的实施，抗癌项目是原子能机构的优先项目之一。

在再次谴责不公正和罪恶的封锁的同时——几天前绝大多数联合国会员国在这个大会堂里谴责了这种封锁(见 A/66/PV. 41)——古巴还赞赏原子能机构秘书处为寻求这种现实的替代办法和解决方案不断做出的努力。我们感谢原子能机构为在各国加强辐射安全、运输、放射性废物管理及作应急准备而作出的努力，以此作为安全使用放射源的保障。

古巴在核安全上投入大量的人力资源和材料。它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这些领域投资，包括通过组织区域活动和贡献辐射防护专家和服务。作为《伊比利亚-美洲国家放射性和核监管机构论坛》成员，古巴积极参与医疗项目。

由于日本大地震和海啸而在该国发生的严重核事故，表明在核安全领域仍然有许多东西需要学习。在自然灾害面前，我们应为实现更高水平的安全而加强的努力。古巴特别重视 6 月举行的部长级核安全会议宣言和在第五十五次大会上通过的《核安全行动计划》中商定的内容。

我们重申，必须加强国际核制度，在这方面我们让核武器国家承担首要责任，并敦促给予原子能机构在促进和协调国际努力和合作上的核心作用，以加强全球核安全。

古巴是原子能机构确认严格遵守保障承诺的少数国家之一。这确认了我们是一个没有未申报的核材料或活动的国家。我们极为重视保障问题的敏感性和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在这一领域推动开展的活动的公正和专业性。我们一再批评出于政治目的操纵原子能机构并使之政治化的做法，以及在原子能机构的分析中不幸十分常见的双重标准。由于该领域的活动专属原子能机构的职权范围，我们重申，我们拒绝接受该机构作出的任何经安全理事会插手的决定。

我们重申，核查行动首先必须尊重会员国的主权和国家利益。我们敦促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继续努力，在客观性和真相基础上营造公正、信任、理解和透明的气氛，这将有助于解决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和原子能

机构大会正在审议的涉及保障协定执行情况的具体案例。在这方面，我们强调，需要尊重所有国家和平目的利用原子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我们重申支持朝鲜半岛无核化，并支持各当事方通过谈判找到解决办法。

我们还重申支持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为实现这一目标，以色列必须立即无条件加入《不扩散条约》，并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体系之下。

我们欣见荷兰被推选为明年将要举行的关于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及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问题会议的协调国和主办国。我们希望此次会议将为实现上述目标提出具体建议。

最后，我谨强调，我们负有一个共同的责任：即把一个更安全的世界传给子孙后代。正因如此，核裁军不能再继续成为一个不断被拖延并受制于各种条件的目标。古巴将坚定地投身于创建一个更美好的无核武器世界的斗争。

王民先生(中国)：中国代表团欢迎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就机构工作所做的报告。

过去一年来，机构根据其《规约》赋予的职责开展了大量的工作。今年3月日本福岛核事故后，机构在核事故通报、协助日本应对核事故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今年6月，机构召开了部长级大会并发表了部长声明，凝聚了国际社会加强核安全的共识。机构制定了全面的核安全行动计划，就加强核安全提出了具体建议。中方认为，机构上述努力对提高国际核安全与核应急水平，促进相关国际合作，保障全球核能安全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同时，机构通过技术合作项目，为成员国发展核电提供指导，推动核技术在卫生、医疗、粮农、环保等领域的应用；积极帮助成员国加强核安全与核安保能力建设，为核电站安全运行提供技术支持；不断推进《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的普遍性，认

真履行保障监督职能。我们很高兴地看到，机构的上述各方面工作得到了成员国的广泛认可和支持。

当前，核能在保障能源安全，促进经济发展，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正发挥着难以替代的作用。中国始终秉承“安全第一”的原则，推进和平利用核能事业。我们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核安全法规和标准体系，实施独立有效的安全监管，建立了完全的应急响应机制，保持着良好的核安全纪录。我们还积极支持和参与国际和地区核安全合作，积极引进和应用先进核电技术，不断提高核安全水平。

中国一贯重视核安保能力建设，支持并积极参与有关国际合作。中国已批准了《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和《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我们正同有关国家合作，在中国建设核安保示范中心。中国支持机构在核安保领域的中心作用，决定向机构核安保基金捐款20万美元，用于提高本地区的核安保能力。

同时，中国严格履行保障监督义务，支持机构提高核查技术能力，推进保障监督体系的有效性和普遍性。我们支持机构继续通过实施技术合作项目，促进核电发展和推广核技术应用。我们愿通过机构，运用我们在核能发展过程中积累的各方面经验，向其他国家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机构一直在促进和平利用核能和防止核武器扩散领域肩负着重要职责。面对福岛核事故后核安全领域的新形势，机构应在提高全球核安全水平及促进相关合作方面进一步发挥主导作用。我们希望机构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进一步总结福岛核事故的经验教训，帮助各国提高核安全能力和核事故应急响应能力，促进落实核安全行动计划，增强公众对核能发展的信心。二是加大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援助，完善新兴核电国家的基础架构，促进核能安全和可持续发展。三是加强核保障监督体系，有效防止核武器扩散。四是在敏感热点核问题上保持客观、公正立场，为通过外交努力妥善解决有关问题发挥建设性作用。

坎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期待着通过大会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见 A/66/95)的决议草案(A/66/L.6)。美国成为该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以此表明它坚定支持原子能机构及其在加快和扩大原子能为全世界和平、卫生及繁荣做出的贡献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

正如克林顿国务卿在由潘基文秘书长召集的核安全与核安保问题高级别会议上的发言中所说:“国际原子能机构今年又一次证明,它是监督和支持各国和平核活动的不可或缺的论坛。”

作为我们向该机构提供持久和广泛支持的一个例子,美国向该机构与核保障、核安全、核安保与技术合作相关的方案提供了大量预算外捐助。此外,克林顿国务卿在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上宣布的奥巴马总统的原子能机构和平利用倡议旨在凸显和加强该机构在增加获得和平利用核技术的好处的渠道上发挥的作用,包括在人的健康、食品安全、水资源管理与核能等领域。美国承诺 5 年内向和平利用倡议捐助五千万美元预算外资金,而且我们敦促其他会员国参与这项努力并提供同等数额的资金。

美国还要真诚地赞赏天野总干事提供了领导并向大会提交了报告。我们期待着继续与总干事、该机构秘书处和所有会员国合作,以推动原子能机构今后的重要工作。美国仍致力于确保该机构有所需的资源 and 权威以处理所面对的众多且不断增加的挑战。

岑巴柳克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2011 年 4 月 26 日是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灾难二十五周年。这场灾难打破了当今世界关于和平使用核能百分之百安全的幻想。通过 25 年的历史来看这一事件,很显然,对“原子用于和平”采取负责任和全面的做法是今后世界安全的唯一先决条件。

我国处理切尔诺贝利灾难长期后续影响的战略旨在促进该地区的长期发展,并且为人们提供他们维持安全 and 健康生活所需的支助。

为了纪念切尔诺贝利灾难二十五周年,乌克兰总统和政府 2011 年在基辅组织了两个重要的国际活动:安全 and 创新使用核能首脑会议,以及一次题为“切尔诺贝利事故二十五年后今天:加强安全、面对未来”的国际科学会议。

我们认为,基辅首脑会议的成果之一就是与会者一致认识到有必要在核能生产的每一个阶段都把保证足够水平的核安全作为关键优先事项。我们要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及其总干事参加基辅首脑会议和科学会议,以及该机构继续为减轻切尔诺贝利核灾难的后续影响所提供的支助表示赞赏。

1986 年切尔诺贝利核电站事故不仅引发了国际核安全标准的修订,而且制订了大量国际文书以确保全世界核废物与核辐射安全的最高水平,以及相关的应急准备和紧急应对系统。

2011 年这些文书经受了考验。因为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今年对该机构来说是艰难的。我们认为,鉴于其独特的能力和专门知识,该机构在任何与核有关的事故或紧急情况中都要发挥带头作用,而且该机构的实地参与对于处理像福岛那样的局势至关重要。

基于从这次事故中学到的经验教训,我们乌克兰人对所有运转中的核电机组的安全进行了有针对性的再评估。我们采取了措施,来加强国家核监管机构的独立地位,并作为重中之重对国家核监管框架展开全面审查。我们还加入了欧盟的压力测试及相关的同行审议进程。

我们欢迎今年 6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核安全问题部长级会议的成果。我们期待部长级会议所要求的原子能机构的行动计划在同行审议任务和透明度方面会更具抱负。但即使作为目前各国立场的共同点,我们确实注意到,该计划中的一些重要步骤可能在今后会强化同行审议服务和机制。我们认为这些因素有特殊的现实价值。

尽管核安全的责任在于每个会员国,但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安全基本要素和安全要求应当成为那

些执行核方案、其核电站及研究反应堆在运作中的国家的最低限度义务基础。很显然，需要改善对核灾难做出反应的现有国际条约基础。我们面前有一些各国提出的新建议，涉及改善这些文书以及核安全公约。我们认为这些建议值得我们进一步思考。

日本的事态发展使人们对全世界核电站的安全性产生普遍关切，并导致人们讨论和关切将核能作为电力来源的可行性问题。很显然，福岛事故有许多经验教训。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日本政府宣布计划在2012年与原子能机构合作，举行一次以核能事故的调查结论为基础的核安全问题国际会议。

我们坚决支持该机构旨在在全世界提高核、辐射、运输和废料安全的各种活动。乌克兰重申其观点，即核安全的责任在于每个国家。所有国家都有责任设立适当的系统并采取必要的措施以预防、发现和回应涉及核材料的恶意行为。

乌克兰支持实施2010-2013原子能机构核安全计划。我们赞赏该机构在提高对辐射源的控制上取得的进展。2010年，乌克兰宣布，我们决定在下一轮核安全首脑会议之前消除所有高浓缩铀库存，与此同时我们的伙伴们将提供支持这一努力所必须的技术和财政援助。

在这方面，我们关切地注意到，一致通过《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六年后，145个缔约方中只有49个遵守这一修正案。对于和核安全相关的国际法律文书的遵守情况不断改善，但速度缓慢。乌克兰呼吁所有还没有加入这一修正案的国家尽快加入，并按照有待生效的修正案的目标和宗旨行动。

乌克兰高度尊重原子能机构在核安全能力发展上的作用。我们在国家层面对这一问题给予大量关注。随着又有14名核安全工程师从塞瓦斯托波尔核能源和技术国立大学毕业，我们到达了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我们赞扬该机构在塞瓦斯托波尔国立大学，在开发为核安全目的的培训和教育设施时给予我们的宝贵支持。这所大学成了该机构在建立核安全教育机

构方面最早的伙伴。我们确认，我们愿为执行原子能机构核安全教育方案做出贡献。

乌克兰还赞赏原子能机构在强化与重大公共活动相关的核安全措施方面所做的大量工作，尤其是它为乌克兰和波兰准备2012欧洲足球协会联合会的欧洲足球锦标赛持续提供的支助。

乌克兰重申该机构在核查与确保各国遵守其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下的保障监督义务所发挥的作用。该机构的保障监督体系是全球核不扩散制度的基本组成部分。附加议定书中包含的措施构成了这个体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一起，组成了目前最高的核查标准。我们注意到，《全面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在更多国家生效。各国对这两个法律文书的普遍遵守会加强不扩散制度，并有助于进一步在全世界加强安全。

从2006年1月开始，《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在乌克兰生效。过去几年，我们与原子能机构一起努力工作，对我国落实保障监督义务作出广泛的结论。原子能机构2010保障监督执行报告承认我们作出的努力。2010年，乌克兰第一次收到原子能机构作出的广泛结论。我们继续与该机构合作，为原子能机构在乌克兰执行综合保障监督创造必要条件。

我们认识到支持对和平利用核能的研究的重要性，特别是在核能的安全、废物管理、辐射保护、先进技术的安全和效率方面，并且应该加强这些领域的国际合作。保持整个核能部门的能力和专门知识对这些活动至为根本。我们欣慰地看到原子能机构加强对革新性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的研究。乌克兰就革新性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国际项目免费为原子能机构提供了相关专家服务。乌克兰将继续与原子能机构积极合作，制订和执行区域方案，解决不用于发电的核技术问题，即医学应用、计量学和减轻切尔诺贝利灾难后果等问题。

乌克兰一贯大力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这构成了原子能机构的一项重要规约职能。乌克兰

兰认为，执行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是和平利用核能方面国际合作的基石。我谨赞扬原子能机构在规划和执行此类方案与活动上的工作，这些方案与活动体现了不同国家和不同区域的需要。应对饥饿、疾病、贫穷和水资源管理这些全球挑战以及创造一个更清洁和更安全的环境对发展中国家有特别重要的意义。乌克兰非常重视原子能机构在这些领域作出的努力。

区域和国家技术合作项目有助于乌克兰安全和有效和平利用核能。我们已经展示了我们的合作成果，尤其是在改善我国核电站的安全方面取得的切实和可持续的成果。我们也高度赞赏在提高核医学、放射疗法和医学物理的质量和有效性方面取得的成果。

我要特别提到我们得到的用于核肿瘤医学和放射疗法的现代设备和培训。人类健康仍将是今后技术合作方案的优先事项之一。

乌克兰认为，重要的是使技术合作管理和项目实施变得更加高效和有效力，使所有会员国获益。重要的是确保公正得到技术合作资金和此类方案的可预测资金。受惠国是在其各自的技术合作项目中取得圆满成果的关键行为体。做到有效的关键是符合会员国的实际需要。为了使这个方案的社会经济效益最大化，至为关键的是原子能机构进一步在适当的时候与其他组织发展伙伴关系。

最后，我们要和其他代表团一起欢迎原子能机构提交给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的报告，并对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及该机构进行的工作表示深切赞赏。

卡里姆女士（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新加坡代表团要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及其秘书处提交原子能机构的综合年度报告（A/66/95）。

原子能机构作为全球核合作的协调中心，继续在促进安全、可靠及和平地使用核科技上发挥关键作用。该机构在安全与安保、保障监督与核查以及科技方面的任务构成了全面的制度。这个制度的每一个支柱同样重要。新加坡大力支持原子能机构的重要工

作，并高兴地成为关于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A/66/L.6）的共同提案国。

今年三月的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使核安全问题倍受关注。福岛事故显示出难以预测和防范的低概率、大影响事故所带来的严重危险。因此，我们必须一起合作，进一步加强全球核安全框架以及全球应急准备和反应机制以应付核紧急情况。新加坡认为，原子能机构应该推动这一进程。

我们感谢总干事于 2011 年 6 月在维也纳召集关于核安全的高级别部长级会议，从福岛事故中汲取经验教训。这次会议和 9 月在原子能机构大会上通过的 12 点行动计划是朝着全面审议全球核安全框架迈出的第一步。这个进程是持续进行的进程。遗憾的是，有些人继续坚持认为，眼下的全球核安全基础设施状况良好，只需要更好地坚持并实施目前的做法。我国代表团促请各方在参与对全球核安全框架进行坦诚和开放的审议，并且最优先考虑确保核设施的安全时，保持开放的思路。尽管核安全的首要责任在于各国，我们一定不能忘记，任何事故都会有深远的影响以及潜在的灾难性跨界影响。如果我们做得不够，潜在的严重后果会是不可饶恕的，因为我们曾有机会做得更多，但因为狭隘的利益我们没有那样做。

核不扩散仍然是原子能机构任务的核心。新加坡坚定认为，所有国家都有权利为了和平目的的开发和使用核能。与此同时，原子能机构有着至关重要的任务，务使原本用于和平目的的核材料与技术不转用于可能威胁区域与国际和平与稳定的非民用目的。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与核查制度为宣布核材料与设施用于和平目的提供可靠保证。因此，遵守这些制度符合所有国家的利益和责任。在这方面，新加坡强烈促请所有还没有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以及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的国家这样做。已经加入的国家应该完全执行这些协议。到 2030 年，核能反应堆的数量有可能增加至少 90 个，达到 350 个。至关重要的是各国落实并加大各自的措施，以确保核材料不被盗窃，用于非法目的和对核设施的恶意攻击。

和平、安全的无核武器世界是我们所有人共同的愿望。原子能机构在促进和平利用核科技并确保它们使尽可能多的世界公民受益方面，肩负着独特而重要的任务。这方面的一些重要领域包括癌症治疗、粮食安全和水管理。考虑到世界人口继续在增长，对资源的争夺越来越激烈，这一问题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具有相关性。

作为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成员，新加坡要重申，我们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的作用和任务。新加坡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侧重于核技术在工业、卫生、辐射防护等领域的应用。我们在过去十年中接待了原子能机构的 22 次科学访问，与原子能机构合作主办了 83 项研究金活动和 24 次区域性培训。最近的一次活动是今年 3 月召开的关于原子能机构为从事大量核活动东南亚国家建立保障监督制度的区域讨论会。

在我们担任理事会成员的剩余一年里，我们将继续尽最大努力，推进原子能机构的任务。

西奥博先生 (澳大利亚) (以英语发言)：澳大利亚很高兴有机会赞扬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通报了国际原子能机构 (原子能机构) 所取得的成就和未来几年将面临的各项挑战。我们很荣幸成为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成员，并且十分重视由此而肩负的责任。澳大利亚非常重视原子能机构在改善核活动的安全与安保、扩大核技术的人道主义贡献以及核查各国防扩散承诺履行情况方面发挥的核心作用。

今年是切尔诺贝利事故 25 周年，我们目睹日本发生了毁灭性自然灾害以及随后发生的福田核电厂事故。我们依然惦念着日本和日本人民。

我们欣见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在福田事故发生后在核安全方面采取了行动和举措。我们很高兴能够参加六月举行的原子能机构部长级会议，并参与了旨在改善核安全和应对公众信心受损问题的努力，这些努力在《部长级宣言》以及随后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的《核安全问题行动计划》中得到了反映。

《行动计划》有力而切实地证明，我们都很重视在核安全方面达到尽可能高的标准。我们鼓励各国积

极采取该计划提出的各项行动，并根据本国情况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澳大利亚继续与原子能机构和我们区域各邻国就核安全与核安保展开密切合作。澳大利亚致力于在核材料的保障监督以及安全与安保方面采取最佳的国际做法。这一承诺的具体体现是，澳大利亚与原子能机构协作，在维也纳设立了一个面向现有和潜在铀矿开采公司的非正式联络小组——“负责任的铀矿开采之友”，其字母缩写为“FoRUM”，易于记忆，这为各方就铀矿开采方面的最佳做法交换看法和交流经验提供了一个平台。

安全措施不是适当保护人民与环境的唯一要素。澳大利亚也坚决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核安全方案和它在各项国际核安全倡议和活动中所发挥的作用。

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是核不扩散机制的核心支柱之一。这一机制要想充分发挥效力，就必须实现全球覆盖。我们继续呼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 缔约国中所有尚未履行条约规定的义务——缔结全面的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的缔约国，毫不拖延地这样做。

澳大利亚一贯强调实现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这一目标的重要性。我们鼓励这些尚未签署和批准该条约的国家尽快这样做。

各国必须遵守其保障监督义务。接受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的义务不是自愿性的。因此，长期令人遗憾和深感关切的是，某些国家继续违反它们的保障监督义务。我们呼吁这些国家与该机构进行接触，解决所有的问题，令人信服地表明其核计划的和平意图，并充分遵守它们所有的国际义务。澳大利亚赞扬该机构为解决这些问题作出不断的努力。

澳大利亚继续与该机构及我们的邻国就核能的和平利用展开密切合作。澳大利亚与其他成员国共享其技术性的科学研究基地，并且为与核科学与核技术安全使用相关领域设备及人员的使用与交流提供便

利。我们很高兴能继续坚定支持并参与该机构的技术合作项目。

我要高兴地回顾，本着原子能机构的“和平利用倡议”的精神，澳大利亚向原子能机构捐助了 10 万澳元，用于对福田放射性物质释放在亚太地区可能造成的影响开展海洋基准研究。澳大利亚同我们的区域邻国密切合作制定该项目，我们肯定原子能机构在使该项目及时启动方面发挥的作用，我们于 8 月底在悉尼主办了第一次会议。

原子能机构在加强各国通过使用核技术预防、诊断并治疗健康问题的能力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我们绝不能忽视这些人道主义好处，原子能机构有独特的能力，可在全世界提供这样的好处。澳大利亚与原子能机构在这些领域密切合作，并且高兴地与它进行协调，向东南亚国家提供放射医学物理方面的临床教育。

原子能机构运作的外部环境变化很快，它必须始终能够迅速而有效地应对外部形势的变化，无论是核安全、实物保护、核扩散还是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变化。澳大利亚将继续为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努力加强该机构为促进和平利用核能和国际和平与安全事业而提供技术、资金和政治支持。

澳大利亚很高兴地共同提出并支持关于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A/66/L.6)。

埃尔莫索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首先，菲律宾要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最新的成员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东南亚国家联盟的成员)——表示欢迎。

菲律宾欣见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阁下提出的报告，并确认该机构的重要性。与此同时，菲律宾重申，它坚决支持原子能机构在帮助其成员国和平使用核能、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为分享核知识提供便利，以及在核安全、核查与安保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

过去一年的种种事件体现了原子能机构的工作所面临的严峻挑战。福田核事故使国际社会对核电站，包括现有的电厂和计划建造的新电厂的安全问题的看法发生了改变。更为重要的是，它促使包括菲律宾在内的一些国家重新思考它们各自在核电站方面的国家立场。

然而，由于石油价格不断攀升，对气候变化的担忧继续存在，人们依然对建造核电站感兴趣，而且各国继续寻求原子能机构为其发展或扩大本国核电站项目提供支持。原子能机构处境得天独厚，既能顺应其成员国协助发展核电计划安全基础设施的请求，同时又能促进国际核安全的合作。菲律宾认为，原子能机构应继续向像我国这样仍在考虑是否将核动力纳入其能源结构的国家提供援助，特别是在发展管理架构、能力建设和放射性废物管理方面。

在这方面，菲律宾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核安全领域的核心作用，并欢迎通过《核安全行动计划》。该计划将是为加强全球核安全而拟订更具有针对性措施的重要基石。

菲律宾通过与原子能机构合作，已经发展了必要的人力资源和物质基础设施，以便利用核技术帮助应对我们今天面临的许多挑战。在人的健康方面，菲律宾长期以来希望加入原子能机构“癌症治疗行动计划”的要求今年终于获准执行。今年 3 月，按照对菲律宾进行了一次同“癌症治疗行动计划”有关的综合审查，又称“进入治癌行动计划使命”，以使我国卫生当局能够对“国家癌症行动计划”进行评估并确定需要改进的领域。

菲律宾还将加入一个区域癌症控制和放射治疗培训中心网络，以便提高菲律宾、尤其是菲律宾各省的癌症控制和治疗领域专业医疗人员的能力。菲律宾已经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提出了有关“癌症治疗行动计划”、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工作人员配置和秘书处妇女问题等方面的一些决议。

在核医学领域，菲律宾已经在原子能机构的协助下设立了一个放射性同位素实验室。我们期待通过这个实验室降低我国核医疗程序的成本。

在环境方面，我们欢迎总干事今年重点强调原子能机构有关水问题方面的工作。作为原子能机构“增强水源可获性项目”的一个试点国家，菲律宾正在发展制订可持续且对社会负责的水资源管理计划。4月，菲律宾主办了一次全国研讨会。该研讨会提出一份报告，分析了我国全面评估水资源状况的能力，并制定了一份路线图，以填补水文资料 and 信息的缺口。

此外，在2010年，菲律宾被原子能机构重新指定为应用核技术研究有害的藻类水华问题合作中心之一。

原子能机构继续在通过技术合作方案与各种核应用领域活动帮助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我们肯定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方案支持的各种项目的显著贡献，特别是在保健和营养、环境资源管理以及农业和工业生产力等领域。

对核恐怖主义和非法贩运核材料和放射性材料问题的关切持续存在。菲律宾重申为应对此类威胁而加强原子能机构活动的重要性。就我国而言，菲律宾致力于加强用于和平目的核材料和放射性材料的安全和防止非法贩运这类材料。

经与原子能机构合作最后定稿的菲律宾国家核安全计划体现了这一承诺。今年在马尼拉港举行“大型港口倡议”设施启用仪式，具有象征性意义，它标志着我们同美国双边核安全合作的一个里程碑。通过“全球减少威胁倡议”，菲律宾还与澳大利亚、美国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其他成员国密切合作，使本地区的放射源无安全之虞。

我们继续面临的另一项重大挑战是核扩散的危险不断增加。菲律宾重申加强原子能机构的核核查能力和确保一切核活动的和平性质的重要性。缔结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对于减少核扩散的危险将有实质性的贡献。

菲律宾赞同建设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景，并坚决支持建立无核武器区，以此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在我们区域，东盟已经建立了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我们欣见最近几个月在与各核武器国家讨论它们可能加入《曼谷条约》问题上取得进展。

我们也欢迎总干事决定召开一个论坛，以讨论现有五个无核武器区的经验。这可能对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有所帮助。菲律宾承诺为论坛成功作出贡献。我们相信它将作为一项重要的建立信任措施，有助于实现按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见NPT/CONF.2010/50(第一卷))的规定，在2012年举行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问题会议。

原子能机构已经成功地规划了其前进的道路，但实际进展将来之不易，因为原子能机构必须克服政治现实和财政限制等棘手的障碍。然而，菲律宾认为，原子能机构成员国现在应该搁置一切分歧，团结一致，推进我们的共同目标。

迪亚洛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我高兴地参加本次年度会议。本次会议使大会有机会审议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极为重要的活动。

然而，我必须提请原子能机构秘书处注意，我国代表团经历不少困难才及时获得总干事的报告(A/66/95)。我国代表团对这种情况表示严重遗憾，并希望在这方面采取措施加以纠正。

在各国面临的最迫切问题中，核技术令人进退维谷是最普遍存在而又无疑最难解决的问题之一。

实际上，核能的多方面应用，包括用于卫生、农业和发电，无可否认对许多国家有用，但利用核能也带来一定的安全与保障风险。事实上，随着环境危险的不增加，核风险管理的困难越来越严重。3月日本福岛不幸发生的核事故就是证明。这次事故使我们最终相信，需要改进核安全与保障措施，以应对新的挑战。

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无疑基于这种认识通过了一项《核安全行动计划》，以改善全球核安全框架。我国代表团欢迎这一宝贵举措，也欢迎秘书长 9 月 22 日召开核安全与保障高级别会议。正如塞内加尔在那次会议上做到的那样，我国重申迫切需要审查有关核安全与保障标准应用和监测的规则和原则，以确保在适当程序的框架内提高透明度和问责制。

我们必须根据以往经验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进一步加强核安全与保障和更有效地做好应急准备，并保护人与环境，使之免受电离辐射和辐射危险的有害影响。只有这样才能恢复人们对和平利用核能的信心。和平利用原子能应严格顾及保护人类和环境健康的需要。

塞内加尔高度重视我国与原子能机构的科学和技术合作，特别是在卫生和营养领域。很多方案丰富了这种长期合作的历史。我高兴地提到其中的一些方案：昆虫不育术的应用，这确保了塞内加尔研究机构成为该领域的基准；我们关于妇女营养发展的研究方案也取得了成功；最后是购置了一台伽马照相机，这被视为医学领域的重大前进步骤。

凭着这种经历，我们完全能够证明，原子能机构也为我国社会和卫生领域的进步作出了贡献。因此，我们必须始终牢记，摆在该机构面前的事务既值得赞美又有难度，特别是有关核查、合作和提供援助方面，而在这些方面要取得积极的成就，需要我们给予坚定的支持。

我国代表团还深信，原子能机构仍将是值得我们做出努力的机构。该机构必须得到加强并获得适当的资源，以履行其任务授权。

Guerber 先生 (瑞士) (以法语发言)：瑞士愿重点谈谈我们认为是近几个月来摆在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面前的关键问题，即，福岛核事故问题。

正如该事件表明的那样，此类灾难会造成跨越国境和多层面后果，因此，应当以全球方式来处理。所以，瑞士欢迎 9 月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五届常会通

过《核安全行动计划》。瑞士认为，因为自身性质的原因，原子能机构必须在协调加强核安全的国际努力方面承担带头作用。

瑞士积极参与了《行动计划》的谈判进程，而且和很多国家一样，感到遗憾的是，所通过的最后文件所载的追求目标相对较平。不过，我们认为这项行动计划是该进程的第一步，而该进程应当导致成员国在核安全领域少一点自愿承诺。

因此，瑞士欢迎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成立核安全行动小组，来协调《行动计划》的执行。同样，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总干事介绍成员国在执行《行动计划》方面的进展情况。瑞士也鼓励原子能机构所有成员国都履行与本国执行《行动计划》有关的义务。

瑞士仍将致力于这一领域，以期建立核安全制度，从而使我们能让各国放心，发展民用核能不会成为悬在他们头上的达摩克利斯之剑。

儿玉先生 (日本) (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提交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

今年 3 月东京电力公司(东电公司)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是由日本关东大地震及其引发的海啸导致的。事故给日本及其人民造成了严重损害。日本现正在摆脱这一悲剧事件的影响，向前迈进。我愿借此机会再次向所有会员国、原子能机构以及其它所有给予我们支持的组织表示我们最深切的谢意，感谢它们的援助和声援。

我也愿表示，我们感谢事故发生以来天野总干事给予的领导以及原子能机构所作的不断努力。这些努力包括支持提供有关事故的信息；向该地区派遣很多小组、专家和国际访问团；以及通过《核安全行动计划》。

得益于这种宝贵支持，该核电站的状况正稳步恢复正常。我们正计划缩短现有的目标期限，而且到年底将努力实现冷关闭。在这方面，日本将继续与世界各地的伙伴、特别是原子能机构密切合作，最大程度

地利用现有的国际专门知识。比如，日本将于 2012 年同原子能机构一起主办一个高级别会议。我们打算借助这一举措同国际社会分享我们对一些核电站的全面审查情况以及核安全措施的未来方向。

原子能机构也对确保联合国核安全和核安保高级别会议的成功起到了关键作用。野田首相和玄叶外相参加了会议，并表示日本决心不仅要解决自身的各种难题，而且还要与国际社会分享从福島事故中汲取的教训。该会议表明，原子能机构在巩固整个国际社会加强核安全的努力方面发挥着不可或缺的核心作用。

原子能机构是唯一在核能所有问题上，而不仅是在核安全和核安保领域，具有专门知识的国际组织。我们绝不能在支持原子能机构发挥这种作用方面放松努力。9 月 21 日，日本在纽约这里召开了不扩散和裁军倡议——一个由 10 个无核武器国家组成的团体——的第三次部长级会议。在此会议上，部长们发表了联合声明，表示成员们大力支持采取步骤，以进一步推进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商定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日本将继续带头开展国际努力，以便实现无核武器世界。

北朝鲜核问题对东亚和整个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也对不扩散条约制度构成严峻的挑战。北朝鲜铀浓缩计划显然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和第四轮六方会谈《共同声明》。国际社会必须继续大力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按照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规定，放弃其核武器和相关计划。在这方面，日本欢迎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向该机构理事会 9 月份会议就北朝鲜核问题提交了全面报告。

关于伊朗核问题，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务必采取行动来减少各种猜疑和赢得国际社会的信任。尽管日本注意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曾邀请原子能机构于 8 月份视察其设施，但我们仍对它继续开展铀浓缩活动深感关切。在这方面，日本支持总干事努力与伊朗展开讨论，也支持原子能机构为解决伊朗核问题而专门开展

活动。日本将继续与国际社会步调一致地采取行动，为该问题找到和平的外交解决办法。

日本高度赞赏天野总干事努力落实定于 11 月召开的交流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经验的论坛。我期待该论坛将为 2012 年召开有关建立中东无任何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做出重要贡献。

支持其它成员国和原子能机构的不扩散工作仍是日本的一个优先事项。日本主办了亚洲不扩散问题高级别会谈，并对原子能机构旨在推动更多议定书生效的活动给予配合。今年 5 月 31 日，日本还与波兰和土耳其一起，在纽约共同举办过一个研讨会，讨论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不扩散问题的各项决议。我们认为，联合国各会员国必须继续就该问题协作互动。因此，日本计划于今年 12 月在纽约第二次组织这类会议。

原子能机构不断努力利用核技术来为诸如水源短缺和发展中国家癌症治疗渠道缺乏等全球性问题制订解决办法。这种努力得到成员国的高度赞赏。在这方面，日本欢迎原子能机构在维也纳举行科学论坛之前不久通过它今年 9 月在纽约举办的通报会倡议在更广泛的联合国大家庭内提高认识。

为确保拥有更加安全的核未来，至关重要的是要培训核专家，为该愿景夯实基础。为此，日本于去年 11 月建立了一个核人力资源开发网。日本将通过这些努力，与原子能机构合作培养能干的专家。

尽管今年 3 月日本发生了悲剧性事件，但是我相信，凭着我国人民坚韧不拔的精神，在我们包括原子能机构在内的国际社会伙伴们的慷慨支助下，我们终将解决这些事件带来的难题。我同样相信，该事件的经验教训以及世界在该领域积累的智慧将使我们受益匪浅，我们终将找到通向更加安全的核未来之路。

艾季莫娃夫人 (哈萨克斯坦) (以英语发言)：哈萨克斯坦愿祝贺国际原子能机构 (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的全面报告 (见 A/66/95)。在这方面，我们为成为决议草案 A/66/L.6 的提案国感到高兴。

作为原子能机构的成员，哈萨克斯坦为它与原子能机构合作的历史感到自豪，并将继续加强这种富有成效的伙伴关系。

2011 年 9 月 22 日在秘书长召开的有关核安全和核安保问题的高级别会议上，努尔苏丹·纳扎尔巴耶夫总统恰如其分地概述了原子能机构的职责。他说，该机构必须保护人类，使之免遭核武器的伤害，打击潜在的核恐怖主义，确保核动力的安全并通过和平目的促进人类提高。

他还说，为实现这些目标，重要的是要将国际法律规范与核武器国家存在的既成事实相结合。与此同时，最大的风险与那些卷入核技术黑市交易的国家相关联，因而缔约国可信地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十分重要。我们必须改进管理核动力开发进程和核设施安全的全球机制。

纳扎尔巴耶夫总统还建议定期对核电厂和保护系统进行压力测试，并在原子能机构的主持下制定快速救援对策。

我国是一个铀矿石主要生产国。我国有燃料制造能力，以便在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框架内进一步扩大和平利用核能。哈萨克斯坦与俄罗斯联邦合作，向位于西伯利亚 Angarsk 的国家核中心提供铀，由其进行浓缩，作为核反应堆的核燃料。我们还在原子能机构的监测下，合作开发库尔恰托夫核技术园区。

我国代表团支持原子能机构的倡议，其中主张在以多边做法处理核燃料循环并向所有履行保障监督协定的会员国开放的基础上，制定一个没有政治色彩、非歧视性的利用核能新框架。这样就不应该有任何国家不得不放弃其根据《不扩散条约》所享有的权利了。

哈萨克斯坦已正式向原子能机构确认，它主动提出承办一个原子能机构核燃料库，以供无法从市场上获得核燃料供给的国家使用。一旦在我国选定具体地点，就会立即采取步骤建立该燃料库。此外，我们的国家原子能公司 Kazatomprom 正在建设一个具有符合

原子能机构标准的完整核燃料循环的纵向一体化设施。

中亚无核武器区是对我们区域的又一贡献。该无核区的条约在塞米巴拉金斯克签署。哈萨克斯坦严格并透明地履行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以便降低核恐怖主义和走私核武器与放射性材料的风险。

无论是作为伊斯兰合作组织部长级理事会的现任主席，还是从其本国角度来说，哈萨克斯坦都支持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这是一个支持该地区和平的解决办法。因此，在与调解人一起努力的同时，我们还要赞扬原子能机构就 2012 年关于该问题的会议所做的工作。

我们正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实施《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和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以强化旨在打击核材料和其它材料非法贩运的各项措施。今年 9 月，在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支助下，由挪威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出资，我们为中亚区域的 30 名专家主办了一个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培训研讨会。作为核供应国集团和桑戈委员会的成员，哈萨克斯坦对其进行铀浓缩和再加工乏核燃料的设备及设施实行了极为严格的控制。

鉴于核能越来越具有重要性，哈萨克斯坦与原子能机构签订了关于 2010-2015 年技术合作的协议，以便着眼于全人类的集体安全，从核教育、医疗和农业、研究反应堆的安全、核技术、放射性同位素以及各种放射应用的角度来开发核能。

我们感到关切的一个问题是，尽管哈萨克斯坦是原子能机构的一个重要和负责任的成员，但它却因为目前的议事规则而被剥夺了参加选举机构工作的机会。哈萨克斯坦完全支持《原子能机构规约》第六条的修正案早日生效。我们也相信终会找到解决办法的。我要指出，哈萨克斯坦定期为原子能机构的预算以及技术合作基金提供捐助。

最后，我们全力支持总干事执行原子能机构任务授权的各个方面，以便处理全球核技术问题。

潘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原子能机构的报告（见 A/66/95）。

俄罗斯十分重视原子能机构在改善和加强全球防扩散制度以及确保广泛和安全使用核能方面所做的工作。原子能机构为解决可靠能源供应领域的问题、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以及在世界各地促进健康与福祉作出重要贡献。同样重要的是，原子能机构应当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以拓宽和平利用核能领域的国际合作。关于原子能机构的活动，我们不应忽视的是其核查机制的独特性质。这一机制使其能够有效监测各国是否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赋予它们的核义务。我们认为，重要的是原子能机构应继续扩大其监督能力，包括通过接受其保障监督协定及其附加议定书，把它们作为核查各国政府是否遵守其核不扩散义务的公认标准。

俄罗斯作为捐助国，积极参与旨在加强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的项目，包括为执行支持原子能机构安保活动的国家科学和技术援助方案提供资金。我们全心全意地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技术合作和为发展中国家提供适当援助方面作出的努力。在俄罗斯倡议下开展的一个与创新反应堆和核燃料循环有关的原子能机构项目已经完成，这是在原子能机构主持下成功开展国际合作的一个实例。我们正在支持原子能机构秘书处为该项目预算提供资金的努力。我们也呼吁参加该项目的所有国家作为利益攸关方，帮助为该项目直接提供资金。俄罗斯联邦已决定为该项目长期提供资金，从 2008 年至 2012 年每年提供 2 300 万俄罗斯卢布。

关于大规模开发核能的问题，俄罗斯联邦目前将以下工作列为优先事项：在通过多边办法处理核燃料循环问题的基础上建立和平核合作的新架构；确保提供与核燃料循环有关的服务以及找到办法解决与乏燃料和放射性废料有关的问题。根据这些优先事项，

俄罗斯已经倡议建立全球核能基础设施，并且设立提供核燃料循环服务的国际中心。

我们满意地注意到，这一倡议证明了其必要性，并且确实帮助解决了提供不受阻碍获得核燃料方面的问题，以利于不扩散条约各缔约国在忠诚履行其防扩散义务的同时和平利用核能。在实践中，这使各国有能力在不产生高昂费用或者不造成与核燃料循环组成部分扩散相关的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利用核能，并且满足它们的需求。关于这项倡议，我们已经与哈萨克斯坦、乌克兰以及亚美尼亚一道在俄罗斯设立了一个国际浓缩铀中心。在这个中心，邀请所有国家都在遵守其防扩散的义务的条件下参与发展核动力。

建立全球核能基础设施的另一重要步骤是在俄罗斯创建了一个由国际原子能机构管理的低浓缩铀保障储备中心。该储备中心已全面开展运作，遵守其防扩散义务的原子能机构成员国都可以使用该储备中心。

我们坚信，至关重要的是，我们应当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造成的情况中汲取经验教训，以防类似情况今后重演。应当在原子能机构的主持下彻底和专业地分析这起事故的原因和演变过程及其后果。这是原子能机构作为唯一具有必要经验和权威的国际组织发挥的核心作用。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今年 6 月就日本核电站事故举行了核安全问题部长级会议，也欢迎与会者发表联合声明，以确认有必要改善国际法律框架和核安全问题的技术与组织层面。该声明响应俄罗斯联盟总统就消除《核安全公约附录》、《及早通报核事故公约》等相关国际法律文件方面的差异提出的建议。此外，俄罗斯还提出了改善原子能机构安全标准的各项建议。我们相信，我们的各项倡议会得到广泛支持并付诸实施。

关于区域防扩散挑战，我们赞扬原子能机构为在多边寻找应对这些挑战的办法作出了切实的贡献。我们将适当支持原子能机构作出的努力，以便在伊朗和叙利亚执行相关保障监督协定，并且利用其专门知识，建立可靠运作的核不扩散制度。俄罗斯认为，除

通过政治和外交办法处理伊朗核计划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计划的相关局面外，别无他法。

最后，我们要申明，我们支持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A/66/L.6)。作为提案国之一，俄罗斯完全同意，原子能机构的工作非常重要，并且坚信，原子能机构将继续为加强国际安全和解决可靠的能源来源问题而努力。

Kolontai 女士(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白俄罗斯高度重视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活动。它是在核领域开展工作的主要国际机构。我们也欢迎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的报告。

作为原子能机构的创始成员国，白俄罗斯觉得，原子能机构积极努力促进和平与安全利用核能，符合我们的既得利益。我们也竭尽所能地为实现这些目标作贡献。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是促进其实现这些目标的重要手段。根据白俄罗斯的2008年-2013年方案，我国与原子能机构联合开展的技术合作的基本优先事项是建立国家核能基础设施，在保健领域使用核技术以及恢复因切尔诺贝利核电站事故而受到影响的地区。

2008年，白俄罗斯共和国决定启动一项国家核动力方案。我们目前正在与原子能机构紧密协调，筹建一个原子能发电站。白俄罗斯将很快进入该发电站建设的实务阶段。在实施这一复杂项目时，白俄罗斯将继续坚决而严格地遵守其国际核义务，并且遵守国际安全规范和标准。为了完成核发电站项目，我们白俄罗斯人正在建造必要的基础设施、拟订法律框架和积

极培训人员。我们正在利用原子能机构的专门知识，以及在核能领域中拥有广泛经验的其他国家的专门知识，以透明和周密的方式，开展这项工作。原子能机构的技术援助方案，在该进程中也发挥重要的作用。

切尔诺贝利事故25周年以及最近日本大地震之后的悲惨事件，突出表明加强核安全与辐射安全制度的紧迫性。白俄罗斯认为，核安全不是一个理论概念。我们认为，核安全是一个无可争辩的优先事项。已将这一方针写进我国的法律，并将其加入我们目前的做法。白俄罗斯同原子能机构一道，正在努力确保核安全。

作为这项合作的一个实例，我们正着手执行一项综合计划，以便在白俄罗斯共和国提供核实物安全。执行该计划，将是白俄罗斯对发展一个核实物安全国际制度作出的杰出贡献。然而，在开展旨在确保核安全的合作活动方面，我们并不打算就此止步。

今天，我们面临的挑战是如何重新建立对核能的信心。这无疑需要有一些解决办法，以使我们能够把核安全的质量提到更高的水平。我们只有本着透明与合作的持久精神，通过有效协调我们的努力来同原子能机构成员国以及其他组织和伙伴密切合作，才能够实现这项目标。我们坚信，原子能机构应当继续在改革其国际核安全制度和处理异常核状况的反应机制这一进程中发挥领导作用。

下午1时散会。